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博纳影业，证券代码：001330）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2月6日、2026年2月9日、2026年2月1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有关事项通过书面询证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

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5 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当修正的情况。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后续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3.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公开披露的公告，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